花蓮縣瑞穗鄉富民社區協會辦理富民文化健康站

111年度照顧服員徵選公告

**一、照顧服務員資格及工作內容: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照 顧服務員 | 一、具原住民身分(在地者優先)及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優 先進用： (一)領有照顧服務員訓練結業證明書者。 (二)領有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士證者。(三)高中(職)以上學校護理、照顧相關科(組)畢業者。 二、若經評估在地無法進用符合前點（一）～（三）之照 顧服務員，得以至少完成 50 小時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 (得於衛福部長期照顧數位學習平臺取得訓練時數)以 「助理照顧服務員」進用，並於 6 個月內取得照顧服 務員結業證明書始得續聘。 | 一、主責長者照顧服 務(推動站內服務 項目)，並分工輪 流執行相關業務。 二、配合站內行政業 務(含財產管理、 紀錄建置)。 三、配合普查服務地 區照顧需要。 四、配合本會或直轄 市、縣(市)政府政 策宣導。 |

**二、依下列順序原則擇優錄取：(徵選1名)**

（一）身心健康具有服務老人經驗且有服務熱枕，取得照顧服務員職類技術證或完成照顧服務訓練

 時數，及原住民族語能力、體力佳者。

（二）身心健康具有服務老人經驗且有服務熱忱，並具有照顧相關訓練或學分，及原住民族語能力

 者。

（三）身心健康具有服務熱忱，且有相關服務經驗及照顧服務相關訓練者。

**三、工作時間：**開站 5 日:周一至周五，早上八點至下午四點。

**四、工作地點：978花蓮縣瑞穗鄉富民村民七街21-2號。(拉加善部落聚會所)**

**五、薪資：**

|  |
| --- |
| **開站五日** |
| 工作人員 | 級距 | 津貼/薪資 | 條件 | 備註 |
| 助理照顧 服 務 員 | 第1級 | 31,000 元整 | 以照服員資格第二點進用人員 | 含延緩失能服務津貼 2,000 元整(已納入薪資) |
| 照顧服務員 | 第1級 | 33,000 元整 | 以照服員資格第一點進用人員 |
| 第2級 | 34,000 元整 | 以照服員資格第一點進用人員 | 取得「中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」及「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(3種證照至少1個)」 |
| 第3級 | 35,000 元整 | 取得「中高級以上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」及「照服員證照/社會工作師證照/護理師證照(3種證照至少1個)」 |
| 備註： 1.文健站執行單位僱用人力薪資標準不得低於本表，若文健站執行單位優於本表標準，自得適用。2.本會依工作職掌設置計畫負責人及照顧服務員，係鼓勵在地族人共同合作辦理長趙相關業務，惟倘因在地不易進用計畫負責人之情形，為避免影響文健站運作，照顧服務員德兼任計畫負責人。3. 文健站執行單位僱用人力應依照勞動基準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，並於補助經費尚未入帳前，仍請按月正常支給人事費用，以利文健站業務順利運作，維護族人權益。 |

**六、繳交證件：**戶口名簿影本或其他足以證明原住民身分之文件、畢業證書、證照、結業證書、族

 語認證證明文件或其他證明文件。

**七、收件日期：**即日起至111年4月21日(星期四)下午16時整，備妥相關資料親送本協會(地址:978

 花蓮縣瑞穗鄉富民村民七街21-2號)。

**八、甄試時間及方式：**111年4月22日(星期五)下午14時整，面試(含資格審查)及口試。

**九、進用時間：預計**111年5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。

**十、聯絡方式：**電話：(公)038811668 聯絡人：馮添福/0906543399

**十一、錄取通知方式：**錄取者將以電話或函通知，並張貼公告(公告於發布訊息之處)。

**十二、備註：甄試時請親自前來面試，不得委託他人，否則以自動棄權處理。**

花蓮縣瑞穗鄉富民社區協會

（蓋印或條戳章）